

#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预申请书

柳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本申请人向贵局提出预约申请，对位于\_\_\_\_\_，面积为\_\_\_\_\_亩的地块（宗地号：\_\_\_\_\_）有竞买意向，并承诺愿意支付的土地价格为人民币\_\_\_\_\_万元/亩，总价人民币\_\_\_\_\_万元。现本申请人已向柳州市土地交易储备中心缴纳了预约申请保证金人民币\_\_\_\_\_万元，请贵局尽快以公开方式组织该地块的出让。发布地块出让公告发布后，本申请人将报名参加该地块竞买，并保证竞买申请人与本预约申请人一致。若贵局发布出让公告后，因本申请人未参与该地块的竞买或报价低于承诺价的，本申请人将不再要求退还已缴纳的预约申请保证金，同时贵局可限制本申请人二年内不得参加柳州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招标拍卖挂牌出让活动。

特此申请和承诺。

申请人（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日 期：\_\_\_\_\_

联系人：

联系电话：